休宁县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1〕37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实施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工作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22〕38号）和《黄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黄政办秘〔2022〕55号），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强化计量监管，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经县政府同意，结合《休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县现代先进测量体系初步建立，计量科技创新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提高，力争进入全市先进行列。

计量科学技术水平明显提升，培养造就一批计量科学人才队伍。计量服务保障能力明显增强，支撑我县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推进高质量绿色发展的计量体系日趋完善。计量监管和开放共享的协同发展体制机制逐步健全，社会计量溯源意识显著增强。到2035年，计量科技创新水平大幅提升，计量服务保障能力大幅增强，在线测量技术得到应用。现代计量治理体系进一步健全，民生计量得到充分保障，建成现代先进测量体系。

|  |
| --- |
| 全县“十四五”计量发展主要指标 |
| 类别 | 主要指标 | “十三五” | “十四五”   | 属性 |
| 支撑保障 | 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项） | 6 | 12 | 预期性 |
| 省级计量标准考评员（个） | 0 | 1 | 预期性 |
| 县级机构能力建设提档升级（类） | C | B | 预期性 |
| 法制监督 | 引导培育诚信计量示范单位（家） | 28 | 45 | 预期性 |
| 强检项目建标覆盖率（%） | 46 | 63 | 预期性 |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提升计量信息化水平，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1．推广应用计量先进技术。**支持我县企业积极对接、参与高校、科研院所申报省级科技计划项目，推广在电子信息、汽车配件、绿色有机食品加工等领域精密测量新技术的应用。（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列第一位的为牵头责任单位，下同）

**2．实现计量监管信息化提升。**加快计量检定信息化进程，加快压力表、燃油加油机、水表等计量检定装置自动化、数字化提升工作，全面提高我县计量检定工作质量和效率。推广应用国家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业务管理平台（e-CQS），实现计量检定网上可申请、可查询、可下载等服务功能。（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二）推进计量技术应用，支撑经济社会发展**

**3．服务新兴产业质量提升。**推广应用具有产业特点的量值传递技术，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为智能制造、绿色有机食品加工两大主导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4．服务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利用先进测量技术，重点加强碳排放、生态环境、气候变化等关键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应用，健全碳计量标准装置，为温室气体排放可测量、可报告、可核查提供计量支撑。持续开展能源计量审查，实现重点用能单位全部配备和使用能源计量器具，推动企业建立健全碳排放管理体系。（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生态环境分局）

**5．服务大众健康与安全。**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强化计量检定机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公共安全、社会稳定、自然灾害等安全防护领域计量技术测试服务，建立和提升谷物容重器、水分测定仪、水表、燃气表、眼科光学、模拟指示秤等计量器具检定装置，努力实现民生领域安全防护、医疗卫生、交通运输等强制检定项目全覆盖目标。（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水利局、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县应急管理局）

**（三）强化计量能力建设，加快技术人才培养**

**6．建立新型量值传递溯源体系。**积极应对国际单位制的变革和量值传递溯源的数字化要求，逐步构建政府统筹、依法管理的量值传递体系和市场驱动、高效开放的量值溯源体系。强化量值传递体系的法制保障和基础保障，科学规划全县计量标准建设。充分发挥市场力量，提升量值溯源效能，鼓励社会资源提供量值溯源技术服务。（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7．推进计量标准建设。**加快我县法定计量机构检定能力建设步伐，有效履行法制计量和民生计量监管职责，结合我县经济发展需求全面提升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水平和强检项目覆盖率，重点解决设备老化、计量技术能力不足、技术人员老龄化等问题，加快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技术改造和提档升级,为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8．统筹计量技术机构建设。**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要立足为社会提供基础性、公共性量值传递与溯源服务，落实好强制检定职责，强化民生计量、法制计量保障。积极参与省、市级计量比对、计量比武、计量科研活动。鼓励支持其他各类计量技术机构发展，支持其为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创新提供多样化的计量测试服务。（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9．加强计量人才队伍建设。**实施计量专业技术人才提升行动，不断提高计量技术人员的专业能力。以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为依托，开展在职计量检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培训，适应计量检定设备和检定技术自动化、数字化发展的需要。通过“传帮带”活动提高新入职人员的知识储备和实操能力，加强计量领域相关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管理和计量专业职称评聘工作。鼓励计量技术机构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创新岗位设置，探索建立首席计量师、首席工程师等聘任制度。（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加强企业计量体系建设。**引导企业建立健全计量管理制度和保障体系，加强计量基础设施建设、计量科技创新和测量数据应用，鼓励企业通过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落实企业计量能力自我声明制度，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提升产业链计量保证能力。鼓励社会加大对企业计量发展的资源投入，研究出台激励企业增加计量投入的普惠性政策，落实好国家对企业新购置计量器具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四）落实计量制度改革，净化市场计量环境**

**11．落实计量制度改革。**贯彻计量法律法规，落实《安徽省计量监督管理条例》，推动计量市场健康发展。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快智能计量器具实时监控、失准更换和监督抽查相结合的新型监管制度建设。压实市场主体责任，落实《安徽省计量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试行）》。（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休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12．推进民生计量监管。**广泛实施计量惠民工程，加强对供水、供气、供电等基础民生计量行业的监督管理。加强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能力建设，持续开展对集贸市场、加油站、餐饮业、商店、眼镜店和定量包装商品的计量监督，加强对医疗卫生、环境监测、安全防护、取用水、节能减排等领域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加强乡村民生计量保障，加大粮食、化肥等涉农物资计量监管。（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县农业农村水利局、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县应急管理局，县供电公司）

**13．加强诚信计量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以经营者自我承诺为主、政府部门推动为辅、社会各界监督为补充的诚信计量体系。持续在商业、服务业等领域全面开展诚信计量行动，推行经营者诚信计量自我承诺，建立市场主体计量信用记录，推进计量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14．严格计量执法活动。**加大对计量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依法查处制造、销售和使用带有作弊功能计量器具，伪造计量数据、出具虚假计量证书和报告等违法行为。建立健全查处重大计量违法案件执法联动机制，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实现计量业务监管与综合执法信息共享，提升执法效率。加强计量执法队伍建设，提高计量执法装备水平。对举报计量违法行为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奖励。（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公安局）

三、保障措施

**15．加强组织领导。**以县质量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为依托，各乡镇人民政府、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休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相关责任单位要把计量事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有效衔接，突出计量战略资源地位，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完成。

**16．加大政策支持。**强化对公益性计量技术机构予以支持，加强计量强制检定、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等公益性工作经费保障，公益性计量工作所需经费按规定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17．弘扬计量文化。**县教育主管部门要将计量基础知识纳入公民基本科学素质培育体系，加强义务教育阶段计量基础知识宣传教育。科技、文化等主管部门要采取多种方式，普及计量科学知识，倡导“度万物、量天地、衡公平”的计量文化，培育计量科技文化教育基地和加强开放型实验室建设，提高全社会的计量意识，弘扬新时代计量精神。

**18．狠抓工作落实。**各乡镇人民政府、齐云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休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相关责任单位要建立落实本实施方案的工作责任制，明确职责分工，强化任务落实。县市场监管局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本实施方案贯彻情况的跟踪监测，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研究解决实施中存在的问题，重要情况及时报告县政府。